

工业企业管理文选

第 1 輯

领导制度和管理制度

中国工业出版社

工业企业管理文选

第一辑

领导制度和管理制度

中国工业出版社

工业企业管理文选
第一輯
领导制度和管理制度

*

中国工业出版社編輯出版(北京修麟閣路丙10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事業許可証出字第110号)

中国工业出版社第二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各地新华书店經售

*

开本850×1168 $\frac{1}{32}$ ·印張 6 1/16 ·字数140,000

1964年4月北京第一版·1964年4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54,410 ·定价(科六)0.95元

*

统一书号: 15165 · 3088(綜合 20-企业管理)

編輯例言

一、《工业企业管理文选》的出版目的，在于帮助广大工业企业管理干部系統地提高业务水平，改进企业管理工作。

二、本《文选》共分八輯，即：（一）領導制度和管理制度；（二）計劃管理；（三）技术管理；（四）劳动管理和工資奖励；（五）物資供应和仓库管理；（六）财务管理；（七）經濟核算；（八）增产节约和劳动竞赛。书中文章次序，是根据企业管理工作一般的内在联系和便于教学参閱，按問題归类排列的。

三、本《文选》中所选录的材料，都是一九六一年七月至一九六三年六月間，国内报刊公开发表的工业企业管理方面的文章。这些文章既有学术探討性质的論文，又有經驗總結資料，內容比較丰富，可供广大工业企业管理干部閱讀和高等院校有关专业师生参考。

四、本《文选》是中国人民大学工业企业管理教研室与本社編輯室共同选編的。文章在收入《文选》前，曾征求了作者的意見，其中部分文章，作者又作了一些修改和补充。尽管如此，由于我們編輯这类文集还没有經驗，选材不当，編排欠妥之处在所难免，殷切希望讀者批評指正。

五、本书是这套《文选》的第一輯，主要包括：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企业生产责任制，企业組織机构的整顿，建立和健全规章制度，干部参加劳动，以及企业运用“三結合”领导方法等文章。

一九六三年九月

目 录

編輯例言.....	
实行集体领导是实现正确领导的重要保证.....	周国全(1)
正确地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	王中(14)
企业党委如何实现领导 厂长如何负责	
.....	武耿如 李光(22)
我们在贯彻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方面所做的工作	
.....	中共南京化工公司委员会(27)
从两个车间组织形式看生产指挥责任制问题.....	肖明伟(33)
关于贯彻车间责任制的一些看法.....	武汉国棉一厂(38)
党支部要保证监督完成生产行政任务.....	长岗(44)
发动群众，建立和健全严格的责任制.....	人民日报社论(49)
企业秩序良好 生产全面提高——上海国棉二厂贯彻	
责任制度 加强企业管理的经验.....	楊寿亭 李起东(54)
关于纺织企业组织机构问题的初步意见	
.....	江苏省纺织工业厅(63)
发挥科室作用 提高企业管理水平.....	李光(73)
发挥参谋与助手作用——	
介绍四方机车车辆工厂的科室工作经验.....	集文(79)
论社会主义工业企业管理制度的破与立.....	罗西定(86)
关于国营企业中的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李潤之(92)
开好职工代表大会的体会.....	济南汽车制造厂(100)
广州造纸厂开好职工代表大会的经验.....	肖錫甲(106)

貫彻职工代表大会制 企业行政应作好的几件工作

.....化学工业部樺林第一橡胶厂(110)

干部参加劳动的伟大革命意义.....人民日报社論(113)

我們是怎样坚持干部参加劳动的

.....中共貔子窩化工厂委員会(119)

工厂企业的党支部书记应当成为生产能手·新华日报社論(127)

更好地运用“三結合”的领导方法.....人民日报社論(132)

試論企业内部领导、专家和群众的“三結合”.....曉亮(138)

發揮老工人的骨干作用办好社会主义企业.....錢銘岐(147)

談企业的专业管理和群众参加管理.....時蒔(153)

怎样搞好小組管理工作.....吳力踐(162)

巩固和提高工人参加生产小組日常管理的工作

.....国家經委沈阳第一机床厂工作組(169)

怎样組織工人参加生产小組日常管理

.....国营第一橡胶厂(175)

保持十二年荣誉的馬恆昌小組

.....中国机械工会全国委員会工作組

齐齐哈尔第二机床厂工会(177)

实行集体领导是实现正确 领导的重要保证

周国全

“为了力求党的领导工作符合于客观实际，便利于集中群众的經驗和意見，减少犯錯誤的机会，必須在党的各級組織中无例外地貫彻执行党的集体領導原則和扩大党内民主。”①

实行集体领导，是貫彻执行党的民主集中制的一个基本环节。根据民主集中制原則，党的各級領導机关对所属的全体成員負有集中領導的責任，它的決議对所属的成員具有严格的約束力。但是，領導机关的这种責任是党员羣众授給的，它的領導成員是全体党员按照党章的規定选举的，它的決議是集中党员羣众的智慧作出来的。党的領導机关內部的活動方式，也必須符合民主集中制的原則。根据民主集中制原則实行集体領導，一方面能够調动广大党员羣众的主动性、創造性，使他們积极参与党对人民革命和建設事業的領導工作；另一方面又能够把全党的智慧集中起来，把这种智慧表現为統一的意志和行动，使党成为思想統一、行动統一的战斗組織。列寧說：“无产阶级所以能够成为而且必然会成为不可战胜的力量，就是因为它根据馬克思主義原則形成的思想統一是用組織的物质統一来巩固的”②。实行集体领导，能够进一步加强我們党早已形

① 刘少奇：《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人民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版，第六七頁。

② 《进一步，退两步》。《列寧全集》第七卷，第四一〇頁。

成的思想統一和組織統一，同时，也就能够进一步用組織的物质統一来巩固思想統一。

实行集体領導，也是党的羣众路綫在領導工作中的具体运用。党的各級領導机关的領導成員，包括着各个重要部門的黨員負責人，他們在党委的統一領導下，分工領導着各行、各业、各个組織，各自具有某一方面的知識和經驗。实行集体領導，就能够将他們的知識和經驗集中起来，收到“集众思，广忠益”的效果。集体領導不是領導成員的經驗和智慧的簡單堆积。領導成員團結互助、取长补短，就能产生一个新的力量——組織的力量、集体的力量。經過領導成員的集体討論，大家互相补充，互相校正，就可以得出正确的或比較正确的結論来。更重要的是：各个領導成員还分別同某一部分羣众有着紧密联系，了解羣众的意見和要求。实行集体領導，就可以通过領導成員，集中羣众的意見和要求，汇总羣众的經驗和智慧。因此，可以說，党的羣众路綫是集中羣众的精神力量和物质力量的大网，集体領導則是这个大网的綱。有了集体領導这个綱，就能够通过正常的領導秩序，經常地、有組織有領導地收張羣众路綫这个网，很好地集中羣众的智慧，实行正确的領導。

实行集体領導，又是圓滿地完成党的領導任务的一种組織措施。毛泽东同志說：“共产党領導机关的基本任务，就在于了解情况和掌握政策两件大事，前一件事就是所謂認識世界，后一件事就是所謂改造世界。”^① 認識世界是不容易的。列寧說：“要真正地認識事物，就必須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②。我們党的领导人要处理許多工作，任何一个领导人，

^① 《改造我們的学习》。《毛泽东选集》第三卷，第八〇二頁。

^② 《再論工会、目前局势及托洛茨基和布哈林的錯誤》。《列寧全集》第三二卷，第八三頁。

不論他的經驗多么丰富，學識多么淵博，洞察力多么銳敏，也不可能對每一事物都把握住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这是因为認識的来源是實踐，一個人的精力有限，不可能获得那么多的實踐經驗。因此，要正確地認識世界，就必須通過領導成員和廣大羣眾的联系，了解廣大羣眾的意見，總結他們的實踐經驗。人民羣眾分別站在各个劳动崗位上，各自具有某一方面的實踐經驗，他們的意見反映着事物的一定側面，是認識整個事物不可缺少的原料。但是，也正因为他們各自參加的只是某一方面的社會實踐，他們的意見就必然是分散的無系統的。黨的領導機關的責任，就是通過各个領導成員，把羣眾的這些分散的無系統的意見，集中起來，經過研究，化為集中的系統的意見，制定出正確的決議（計劃、方案等）來。正確的決議，包括着羣眾的一切合理意見和一切意見中的合理因素，反映了羣眾的意志和要求，具有廣泛的羣眾基礎。只要領導骨幹做好宣傳工作和組織工作，廣大人民就會在自願的基礎上行動起來，使黨的決議變成巨大的物質力量。而离开了集體領導，就不能設想黨能够做出正確的決議。

實行集體領導，有利于我們正確地認識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因此我們黨一向把集體領導視為最高的領導原則。

二

要把集體領導原則經常地貫徹到領導活動中，需要有一套制度來保証。

我們的黨，長期以來就建立了健全的集體領導制度。由集體、而不是由個人決定重大問題，已經成為黨的優良傳統。黨章中規定，黨的最高領導機關是全國代表大會，在地方範圍內是地方各級代表大會，在基層單位是基層代表大會或黨員大會。代表大會的代表，充分地代表着選舉人的意志。選舉人對

党的方針政策提出的有益的意見，都可以通过他选出的代表，反映到党的代表大会所做的決議中。从这个意义上說，定期地召开代表大会，就是实行着最广义的集体領導。党章規定，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閉会期間，党的最高领导机关是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选出的委員會。这样，經常根据代表大会或党员大会的決議领导工作的，就是各級的委員會。因此，健全党委制就成为实行集体領導的重要环节了。

“党委制是保証集体領導、防止个人包办的党的重要制度。”^①有关本地区、本部門、本单位工作中的方針、計劃等重大問題，都應該由党委討論决定。不能因为工作任务要求急、时间短，就不召开党委会討論，而由个人决定，通知下級执行；也不能因为事情复杂、涉及許多部門，就不召开党委会，而徑直召开“一攬子会”。“一攬子会”这种形式，在一定情况下是有它的作用的。例如利用它了解情况，傳达決議，布置工作等等。但是，这种形式参加的人多，不便于展开細致的討論，又不是党的一級組織，不便于做出決議。因此，决不能用它来代替党委会的周密討論。如果图簡便，求省事，經常用“一攬子会”代替党委会，就必然会削弱集体領導的作用，不能做好工作。俗話說：“解亂絲，心要細；解繁事，需多議。”事情越是要求急，越是关系复杂，就越要經過党委会討論决定。

除了定期地召开党委会議以外，更重要的是在委員會內按照民主集中制的原則充分地討論問題和严肃地决定問題。刘少奇同志說：“…单是多开会，还不是民主，还必須把会开好”^②。他又說，党委制必須根据中央的指示是事实的而不是形式的建立起来。开会，仅仅是一种民主形式，开了会并不等于就自然而

^① 《关于健全党委制》。《毛泽东选集》第四卷，第一三四三頁。

^② 《論党》，人民出版社一九五二年版，第八〇頁。

然地收到集体領導的效果。如果开会时到会的人对討論的問題沒有准备，不能发言；或者因为沒有兴趣，不想发言；或者因为什么緣故，不愿发言；或者只說“同意”，有了不同意見也不提出；或者糾纏于枝节問題，不能对重大問題展开討論。一句話，如果到会的人不能暢所欲言，各抒己見，仍然不能收到集思广益的好处，不能发挥集体領導的作用。

毛泽东同志指出：“开会时要使到会的人尽量发表意見。有爭論的問題，要把是非弄明白，不要調和敷衍。一次不能解决的，二次再議（以不妨碍工作为条件），以期得到明晰的結論。”^①他又說：“一切重要問題（当然不是无关重要的小問題或者已經會議討論解决只待执行的問題）均須交委員會討論，由到会委員充分发表意見，做出明确决定，然后分別执行。”“在會議之前，对于复杂的和有分歧意見的重要問題，又須有个人商談，使委員們有思想准备，以免會議決定流于形式或不能做出决定。”^②毛泽东同志的这些指示，是认真总结了党内实行集体領導的經驗以后提出的。它是我們实行集体領導、健全党委制的准则。

党委会討論問題的过程，就是对某一事物認識深化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由于各个委員的經驗不同，看問題的角度不同，产生不同的意見是自然的、正常的，也是正确认識事物所必需的。因此，應該采取正确的态度，用正确的方法去对待不同意見。經驗表明，对于爭論的問題，可以根据其性质做不同的处理。凡属日常事务性质的非原則問題，要善于求得妥协，不必进行僵持不下的爭論。有些不很紧急的問題，如果一次會議上不能取得一致的意見，可以改期再議。在重議以前，

^① 《关于糾正黨內的錯誤思想》。《毛泽东选集》第一卷，第九二頁。

^② 《关于健全党委制》。《毛泽东选集》第四卷，第一三四三至一三四四頁。

應該象毛泽东同志說的那样进行个别商談；也可以繼續进行調查研究，或者做一些必要的典型試驗，等获得进一步认识以后，再来討論决定。还有一些問題，必須經過較长的時間才能取得一致的意見。这就不能操之过急，而應該从长計議。實踐是檢驗真理的标准，同志們又是愿意接受真理的。隨着同志們的實踐經驗的增加和覺悟的提高，真理总归要取胜，分歧意見总会得到統一。但是，有一些不能拖延的緊急問題，如果在討論中不能取得一致意見，就應該在进行必要的討論之后，根据少数服从多數的原則做出決議。这时，少數人必須无条件地执行委員會的決議，同时可以保留自己的意見；还可以在堅決执行決議的行动中，根据實踐經驗，修改或重申自己的意見。这样做，既能保持全党的行动統一，又便于党委会和某些同志去認識真理。在有不同意見的情况下，應該特別注意两个問題。第一，要善于同持不同意見的同志和睦无間的共事，不能因为意見不同而互相歧視，妨碍團結。第二，要把坚持真理的原則性同服从組織的紀律性很好地結合起来。在处于多數地位时，不要用少数服从多數的組織原則去处理思想問題，不允許持有不同意見的同志充分申述自己的意見或者保留意見，更不要以为自己的意見是真理，就压服其他同志。在处于少數地位时，不能以为自己的意見是真理就不执行委員會的決議，也不要因为服从組織決議，就盲目地放弃自己认为是真理的意見。只有使两者很好的結合起来，才能使党成为一个具有高度原則性的統一的战斗組織。

党委会是書記和委員的集合体，要發揮党委会的組織作用，就要妥善地處理書記同委員之間的关系，使大家同心协力，動作整齐。毛泽东同志說：党委会有一二十个人，象軍隊中的一个班。“党委要完成自己的領導任务，就必须依靠党委这‘一班人’，充分发挥他們的作用。”“如果这‘一班人’动作不整齐，就

休想帶領千百万人去作戰，去建設。”^①關於書記同委員之間的關係，毛澤東同志做了明确的指示。他說：“書記和委員之間的關係是少數服从多數”^②。就是說，書記同委員的關係不是上級和下級的關係，因此，在討論問題的時候，大家都有同等的發言權，不是哪一個人說了算；在決定問題的時候，大家也有同等的表決權，書記的權利并不大於委員。那末，這是不是說書記沒有特殊的作用呢？不是。書記沒有超越委員會的特殊權利，但對委員會的工作負有更為重大的責任。按照毛澤東同志的說法，書記、副書記不僅是這“一班人”中的一員，而且是“班長”、“副班長”。他們有責任“向自己的‘一班人’作宣傳工作和組織工作”，把這“一班人”指揮好。他們應該精心地挑選一些重大問題列入黨委會的議事日程；會前出“安民告示”，通知各個委員要討論什麼問題，讓大家做好準備；會上要充分地發揚民主，造成便於討論的氣氛，使大家暢所欲言，並在討論的基礎上組織大家做出決議。決議做出以後，還要督促、檢查、幫助各委員分頭在各方面貫徹執行。書記、副書記要擔負起“班長”、“副班長”的責任，必須謙虛謹慎，以平等的态度待人，有良好的民主作风。書記、副書記的作风好，就能調動委員的積極性，給委員履行自己的責任提供有利條件，同時，還會給委員和廣大干部以良好的影響，有利于進一步密切黨與羣眾的關係。

黨委委員，作為黨委會的一個成員，應該積極參與集體領導。如果對委員會的工作漠不关心，在黨委會討論問題的時候，袖手旁觀，沉默寡言，或者隨聲附和，人云亦云；在表決問題的時候，看風頭，隨大流，沒有主見，那末，這種作法不管出于什麼動機，有什么原因，都是絕對錯誤的，是同共產黨員的朝氣勃勃的革命熱情和對黨的事業嚴肅負責的態度不相容的。黨委

^{①②} 《黨委會的工作方法》。《毛澤東選集》第四卷，第一四四一頁。

委員當然應該做好擔負的部門工作，但不能因此就不積極參加黨委會的工作。部門隸屬於全局，只有懂得全局，從全局出發，使部門工作密切配合全局工作，才能做好部門工作。否則，既影響集體領導，也不能做好部門工作。黨委委員應該尊重書記，幫助書記，但是不能因此而放鬆自己參加集體領導的責任。在黨委會閉會期間，分管部門工作的委員在處理日常工作時候，遇到一些較重要的問題，應該向書記請示。書記根據黨的政策、決議所發表的意見，委員是應該執行的。如果有的意見委員不同意，當然可以提出；但是如果書記認為他的意見是正確的，委員還是要執行，或者請求提到黨委會上討論。

黨委會要保持旺盛的戰鬥力，使各個委員有良好的思想作風，成為有威信有能力的領導者，就必須在黨委會內部經常開展批評和自我批評。我們的黨是執政的黨，黨委會的工作中如果有了缺點、錯誤，就會直接或間接地影響到人民羣眾的切身利益。黨委會不斷開展批評，及時防止和消除缺點，是維護羣眾利益的必要措施。就黨委委員個人而言，在黨委會內經常開展批評也是必要的。人不可能沒有缺點、錯誤。即使是在處理問題時經過調查研究、深思熟慮，也會因為認識水平的限制、事物本質暴露程度的限制等，導致認識上和行動上產生缺點和錯誤。而且，有了缺點、錯誤，自己還往往不能立即發現它、認識它，不能立即找到正確的方法改正它。特別是當自己的工作順利、取得了一些成績的時候，更容易放鬆對缺點錯誤的警惕。這時，聽到的批評意見再少一些，就更容易麻痺。這種情況值得引起我們的注意。一個人聽到的批評意見少，並不等於自己沒有缺點錯誤。更不應該因此而安然自得，高枕無憂，自滿自足，自以為是。越是聽到的批評意見少，就越應該虛心地、主動地去征求別人的批評意見，力求及時發現和改正自己的缺點錯誤。黨委會經常開展批評，還可以帶動全體黨員和廣大羣眾

开展批評和自我批評，使民主气氛进一步活跃起来，使党员羣众进一步积极地注意发现工作中的問題，向党的領導机关提出批評和建議。党员羣众这样参与領導，监督領導，对及时克服缺点、改进工作是极其有利的。如果有人认为，在党委会內开展批評会耽誤時間，降低領導威信，影响團結；或者认为人們犯錯誤是不可避免的，不足为怪的，可以原諒的，不必进行批評；或者认为对別人批評是“得罪人”，等等，那末这些想法都是庸俗的、錯誤的。事实同这些想法相反，只有在党委会內认真地开展批評和自我批評，才能有真正的團結，才能帮助同志进步，才能正确地实行集体領導。

三

实行集体領導，并不是不要个人負責。毛泽东同志說：“集体領導和个人負責，二者不可偏廢。”^① 刘少奇同志也說：“我們党的集体領導原則，决是否认了个人負責的必要和領導者的重要作用；相反，它是使領導者能够充分正确地和最有效地發揮个人作用的保証。”^②

历史唯物主义从来就不否认个人在历史中的作用。否认領導者的个人作用，否认在实行集体領導的同时也要实行个人負責，是同馬克思列宁主义不相容的。列宁在論述苏維埃政权机关的領導原則时說过：“为了处理工农国家的事务，必須实行集体領導。但是夸大和歪曲集体領導因而造成办事迟緩和无人負責的現象，把集体领导机关变为空談場所，这是极大的禍害。”^③ 列宁特別強調根据集体决定独立負責地处理部門工作。他說：“实际处理机关、企业的事情和任务的責任，则应委托一个素以

^① 《关于健全党委制》。《毛泽东选集》第四卷，第一三四四頁。

^②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向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第六八頁。

^③ 《大家都去同邓尼金作斗争！》。《列宁全集》第二十九卷，第三九八頁。

坚强果敢見稱、善于處理實際問題並享有最大信任的同志去擔負。任何时候，在任何情況下，實行集體領導都要最明確地規定每個人對一定事情所負的責任。借口集體領導而無人負責，是最危險的禍害”^①。列寧關於政權機關領導原則的這些指示，毫無疑問也適用於黨的領導機關。

集體領導和個人負責，是做好工作不可缺少的兩個方面。兩者是相輔相成的。如果光有個人負責，沒有集體領導，就會形成個人專斷，就必然會犯主觀、片面的錯誤。反之，如果光有集體領導，沒有個人負責，就不能進行任何複雜的工作，就沒有專人負責聯繫某一方面的人民羣眾，聽取他們的意見，總結他們的經驗，因而也就不能使黨委會廣泛地集中羣眾的意見，做出正確的決議；即使有了決議，也不能保證切實地執行。這樣，集體領導就成了無源之水，無本之木。只有在實行集體領導的前提下實行個人負責，黨委做出決議以後，才有專人到各方面去發動羣眾行動起來，並在羣眾行動中檢驗決議是否正確。同時，也只有在個人負責的基礎上實行集體領導，才不致使黨委會陷於事務主義，才有人為黨委會討論某一問題提供準確的材料和比較正確的決議草案，便於黨委會進行集體討論。

貫徹執行集體領導同分工負責相結合的原則，必須區別重大問題和日常事務問題，分別處理。重大問題必須經過黨委會討論決定，日常事務性的問題則必須由分工負責的委員去處理。列寧說：“只有及時學會區別哪些是需要開會討論的，哪些是需要管理的，我們才能達到蘇維埃共和國應有的要求。”“不要把需要開會討論的和需要管理的混淆起來”^②。黨委會作為一個組織來說，必須領導一切。任何部門的工作如果離開黨委會

^① 《大家都去同鄧尼金作鬥爭！》。《列寧全集》第二九卷，第三九八頁。

^② 《新經濟政策和政治教育局的任務》。《列寧全集》第三三卷，第五一頁。

在思想上、政治上、方針政策上的領導，就会迷失方向，就必然犯錯誤。但这决不是說，党委会要把各部門的日常工作，包括行政的、技术的工作，統統包攬起来。我們的党現在正領導全国人民进行偉大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事業，日常事务是紛紜复杂的，要是事事包办，就必然犯事务主义。这样做，从形式上看来处处有党的領導，实际上既拖长处理問題的时间，貽誤时机，又分散了精力，不能很好地处理重大問題，結果必然会削弱党的領導，妨碍各部門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对于日常事务，各个委員應該有勇于負責的精神，按照上級指示和党委会的決議大胆地去处理，不應該有依賴思想，更不應該事事要求書記挂帅。書記則應該担负起全局責任。邓小平同志說：“在任何一个組織中，不仅需要分工負責，而且需要有人負總責。”^①書記應該責无旁貸地負起總責，指導各个部門互相配合，协同动作，使各項工作在党委会的決議指导下，得到全面的发展。

很多党委委員又是一个組織、一个部門的負責人，因此，正确地处理部門工作和中心工作的关系，發揮部門的作用，也是貫彻执行集体領導同分工負責相結合原則的一个重要問題。中心工作，往往关系着党的、国家的、也是人民羣众的根本利益，是必須做好的。經驗証明，要做好中心工作，不仅不能削弱部門工作，而且必須大大地加強部門工作。党領導下的各組織、各部門，不管是政治的、經濟的、文化的和羣众团体，都是党联系人民羣众，發揚人民民主的組織形式。它們在不同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党委会應該善于領導这些組織和部門，使它們做好工作，發揮它們的特殊作用，通过它們进一步活跃人民羣众的政治生活，加强人民團結，积极从事中心工作，促进社

^① 《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人民出版社一九五六年版，第五二頁。